

证券代码：835629

证券简称：华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茅利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管、公司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1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《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7 日